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时间：2002-06-20 字体大小：大中小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1年12月18日，经过半年时间的运作，截止2002年6月18日本基金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9418.08万元。根据《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的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向基金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单位派发现金红利0.27元。现将分红方案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2002年6月25日

2、除息日：2002年6月26日

3、派现日：2002年6月27日

4、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单位的单位资产净值（NAV）确定日：2002年6月27日

5、现金红利再投资的基金单位可赎回起始日：2002年7月1日

二、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三、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2年6月2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02年6月2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2年7月1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四、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1998]55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五、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华夏成长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红利再投资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含2002年6月25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Call Center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2002年6月25日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六、咨询办法

1、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hinaAMC.com>。

2、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88092666。

3、中国建设银行各代销网点。

4、中国建设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2年6月20日